

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人工智能学院 未来技术学院 委员会文件

人智（未来）党发〔2021〕3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  
(未来技术学院)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  
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(未来技术学院)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(试行)》经学院党委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请监督执行。

附件：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(未来技术学院)意识形态阵地  
管理办法(试行)

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(未来技术学院)委员会

2021年9月1日

附件：

##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（未来技术学院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新时期意识形态建设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重要领域，事关党的前途命运，事关国家长治久安，事关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。高校是意识形态斗争的重要前沿阵地，高校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工智能学院（未来技术学院）意识形态工作，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，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依据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，结合本院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# 一、强化教育教学活动管理

严格落实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课堂教学秩序管理规定》，强化教学纪律约束机制，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、课堂教学有纪律、公开言论守规矩，教师要严格按照教学要求组织教学活动，积极发挥课堂讲坛“立德树人”主渠道作用。学院教学委员会要加强监督职能，加强教学管理，发现问题立即制止，进行有效引导并及时上报学院党委。

### 二、加强对讲座、论坛、报告会等活动的管理

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主办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“一会一报”和“一事一报”审批制度，强化审核监管。举办讲座论坛必须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

不得损害国家、社会、学校的利益和师生的合法权益。实行负责人跟听制度。

### **三、加强宣传阵地建设，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**

加强学院网站建设，加强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微信群、QQ 群等新媒体的监控管理，建立意识形态危机防控应急预案，发现意识形态苗头性问题必须第一时间向学院党委上报。

### **四、加强对团学组织的管理和指导**

增强对团学工作的领导和指导，加强学生会干部队伍建设，不断改善学生干部工作条件，促进团学组织健康发展，巩固党团组织在青年学生中的群众基础。

### **五、加强学院信息发布的管理**

坚持党管媒体原则，坚持正确政治导向，严肃信息发布纪律，严格执行“先审后发”制度，未经分管领导批准，不得对外发布信息。严禁发布不实、虚假和错误信息，对发布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